

肯特智能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属行业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结合肯特智能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了行业分类变更。

经审核批准，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所属的管理型行业分类由“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39)-通信设备(392)-通信终端设备制造(3922)”变更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653)-信息系统集成服务(6531)”；投资型行业分类由“电信业务(18)-通信设备及服务(1811)-通信设备及服务(181110)-通信设备(18111010)”变更为“信息技术(17)-软件与服务(1710)-信息技术服务(171011)-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110)”。

特此公告。

肯特智能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